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
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 55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所涉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并逐项落实，对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7 日